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作为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钢铁”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国家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诚信、勤勉、客观、独立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为公司运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公司整体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简历

本人蒋艳辉，现任华菱钢铁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和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委员。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学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湖南省会计学科联盟秘书长。历任湖南大学会计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工商管理学院硕士生导师等。

（二）独立性说明

经自查，本人在履职期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及会议表决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参加了 9 次董事会、1 次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按照相应法规和《公司章程》对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保证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全年共审议了 47 项议案，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蒋艳辉	9	2	7	0	0	对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

公司在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我没有对议案持反对或异议的情形。

2023 年，按照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公司先后组织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1 次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3 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6 次战略委员会。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和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委员出席的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专门委员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蒋艳辉	9	9	0	0	对关联交易、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结算情况、公司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人选等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

（二）对公司现场办公情况

1. 在参加公司现场董事会过程中，针对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套期保值及其他重大事项，本人就有疑问的地方及时与公司董事和管理层深入沟通，充分了解可能的风险，并结合行业最新政策及形势，从规范运作、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我的要求和意见得到了管理层的重视和采纳，对公司加强生产经营管理、防范风险起了积极作用。另外，本人建议公司在行业形势严峻下要加大降本力度，建议被公司采纳。2023 年公司持续完善对标体系，实现全系统降本增效。一是持续降低工序成本，各项技术经济指标持续优化，华菱湘钢转炉钢铁料消耗、华菱涟钢高炉富氧率、华菱衡钢高炉利用系数等指标排名行业前三，7 座炉机获全国重点大型耗能钢铁生产设备节能降耗对标竞赛“冠军炉”、“优胜炉”和“创先炉”。二是提高采购成本竞争力，坚持“铁水成本最优、低库存、精料+经济料方针、精准对标”四项原则，国内矿采购价格与行业对标较上年缩小差距 62 元/吨。三是继续降低能源成本，加强二次能源回收利用，不断提高自发电量，年自发电量达 92.23 亿 kWh，同比增加 3.17 亿 kWh。四是保持较低财务成本。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51.67%，较 2022 年末降低 0.21 个百分点；报告期财务费用为 0.72 亿元，较历史最高值降低 26.89 亿元。

2. 本人于 2023 年 3 月现场调研子公司华菱涟钢和 VAMA，参观了生产现场并和管理层进行了深入交流，对它们取得的成绩表示非常认可，并对公司保持行业竞争优势、防范风险、规范运作提出了建议。

3. 本人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等

与公司相关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三) 保护投资者权益情况

1. 认真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自身专业水平,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2.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

3. 持续关注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在保证公司发展的情况,提高投资者回报。

(四) 其他情况

1.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独立聘用外部审计和咨询机构情况;

3.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参加会议履行职责,针对内部控制、高管薪酬、董事调整、发展战略等事项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提升公司科学决策水平。

(一) 董事会重点履职情况

1. 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事项。本人严格履行内、外部审计沟通职责,与公司内审部门、外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密切沟通,事前审核年审注册会计师提交的审计计划,并监督其在审计过程中的执业行为,通过召开沟通会议等方式,与其就审计计划、审计重点等情况进行充分沟通和讨论,提高审计质量;持续跟进公司年审进度,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按时保质完成年审工作并如期提交审计报告。上述相关报告及时、准确、完整地予以披露。

2.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针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人认为,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公司当前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对公司运营业务流程的检查能够有效防范公司重大经营风险。希望公司能够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结合自身管理特点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不断完善,并加大内部控制制

度的执行力度，以有效防范经营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提升公司整体应对风险的能力。

3. 财务公司风险评估。针对财务公司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半年度的风险评估报告，本人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反映了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其结论客观、公正。

4. 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审议批准了 2023 年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子公司华菱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并出具了书面意见。我认为上述议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发现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额严格控制在批准范围之内。

5. 人事变动和薪酬报告。认真听取公司相关领导汇报材料，审议并通过了选举李建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结算情况、公司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人选等事项，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6. 利润分配事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以及长远的发展，也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度，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出席相关会议，审议董事会相关的各项资料，就相关事项认真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履行了对公司及股东的忠实勤勉义务。

2024 年，本人将继续秉承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在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发展上发挥作用。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蒋艳辉

2024 年 3 月 29 日